

部定大學用書

中國通史要略

第三冊

繆鳳林著

國立編譯館出版
商務印書館印行

中國通史要略（第三冊）

第九章 漢族復盛時代（明）

自明太祖洪武元年，至莊烈帝崇禎十七年，（一三六八至一六四四）共十六帝，二百七十七年，爲吾漢族繼蒙族後君臨中夏之世。莊烈以後，弘光、隆武、永曆三帝，雖仍延明祚十有七年，臺灣鄭氏，復續延明曆二十二年。然弘光南都之立，纔一歲而敗滅，隆武永曆，崎嶇山海之間，播遷流離，明室至此，已名存而實亡矣。以國族盛衰及政治文化之變遷言之，此時代之特徵，大者計有三端。五季以降，北方諸族崛起，漢族衰弱已甚。明祖奮起淮甸，興師北伐，驅逐胡元，奄奠海宇。成祖六師屢出，漠北塵清，威德遐被，四方賓服。吾漢族既一洗四百數十年來積弱之風，中國亦重視漢唐之盛，一也。明初禮樂兵刑學校薦舉諸政，多卓然立一代之制，非漢唐二祖之世所能及；沿及清世，職官職方科舉等制，仍皆襲用。自餘理學文物，亦多上承宋而下啓清。故近古國史，實以明代爲之樞紐，二也。明初屢遣使海外，閩廣各省濱海居民，亦多望海謀生，東南海島，皆有明人之足跡。同時歐人亦航海東來。亞歐人士遂以海洋之媒介而加增其接觸。及明季西教東漸，西洋之學術文化，復隨以傳入。吾國由是植身世界各國之列，大陸之歷史亦漸變而爲海洋之歷史，三也。三者之中，第一點尤爲重要，故今稱曰：「漢族復盛時代」焉。

自元政不綱，羣雄蜂起，海內分裂；方國首與師浙東，韓林兒繼稱帝於亳，徐壽輝稱帝於蘄，陳友諒稱帝於九江，張士誠稱王於姑蘇，明玉珍稱帝於西蜀。明祖初依郭子興起兵於濠州，尋離子興自立，取滁州，渡江據金陵，力征經營，戡亂摧強，十有五載（一三五三至一三六八）而成帝業。史稱「帝天授智勇。當其肇造之初，能沉機觀變，次第經略，綽有成算。嘗與諸臣論取天下之略曰：朕遭時喪亂，初起鄉土，本圖自全。及

渡江以來，觀羣雄所爲，徒爲生民之患，而張士誠陳友諒尤爲巨蠹。士誠恃富，友諒恃強，朕獨無所恃，唯不嗜殺人，布信義，行節儉。初與二寇相持，士誠尤逼近，或謂宜先擊之。朕以友諒志驕，士誠器小，志驕則好生事，器小則無遠圖，先攻友諒。鄱陽之役，士誠卒不能出姑蘇一步，以爲之援。向使先攻士誠，浙西負固堅守，友諒必空國而來，吾腹背受敵矣。二寇既除，北定中原。所以元山東，次河洛，止潼關之兵不遽收秦隴者，蓋擴廓帖木兒、李思齊、張思道、皆百戰之餘，未肯遽下，急之則併刀一隅，猝未易定。故出其不意，反旆而北，燕都既舉，然後西征，張李望絕勢窮，不戰而克，然擴廓猶力戰不屈。向令未下燕都，驟與角力，勝負未可知也。帝之雄才大略，料敵制勝，率類此。」（註一）觀自燕都既下，元主北出漁陽，旋興大漠，整復故土，不失舊物。於是忽答一軍駐雲州，王保保（即擴廓帖木兒）一軍駐沈兒峪，納哈出一軍駐金山，失喇罕一軍駐西涼，引弓之士，不下數十萬衆。太祖復命徐達、李文忠、馮勝、藍玉諸將，分道出師，追奔逐北，東北自鴨綠江至混同江，西北自青海至庫倫，戰區之長，幾達七千餘里，悉獲其渠帥，降其部曲，「長策風行，已振金徽之表，揚威電發，遠響沙場之外，」（註二）不特盡復五季兩宋四百數十年來淪喪之版圖已也。推明祖所以成功之故，固由其本身之聰明神武，抑亦左右丞弼多國士之助。史稱「太祖既下集慶，所至收攬豪雋，徵聘名賢，一時韜光韞德之士，幡然就道。」（註三）明史所載，若劉基、宋濂（卷一二八），若王禕（卷二八九），若陳遇、秦從龍、葉兌等（卷一三五），顧宏才大節，建豎偉然。而基「博通經史，於書無不窺，尤精象數之學，佐定天下，料事如神。」（上引明祖自述取天下之略，皆出基謀，）濂「自少至老，未嘗一日去書卷，於學無所不通，」（「從容輔導」，「一代禮樂制作，濂所裁定者居多。」）（註四）尤卓然爲一代佐命臣首。又當時所統率指揮者，將多才勇，士皆精練，而又兵食具足，亦成功之一因。史載帝自渡江，卽簡拔民兵，編組爲伍，以曠野沃壤，多爲荒蕪，悉命諸將屯田，凡駐軍所在之地，及時開墾，以收地利。天下既定，則師唐府兵遺意，立軍衛法：「度要害，自京師達於郡縣，皆立衛所，地係一郡者設所，連郡者設衛，大率五千六百人爲衛，千一百二十人爲千戶所，百十有二人爲百戶所，所設總旗二，小旗十，大小聯比以成軍，」（其取兵有從

征，有歸附，有謫發，從征者，諸將所部兵，既定其地，因以留戍，歸附則勝國及僭偽諸降卒，謫發以罪遷隸爲兵者，（洪武二十六年，（一三九三），定天下衛所，凡內外衛三百二十九，守禦千戶所六十五，」（註五）都計一百九十餘萬人，多屯田自爲耕種。（註六）帝又隨時隨地，檢練軍馬，尙慮其屯軍久而弛武事，自洪武四年（一三七一），命徐達往北平，馮勝往陝西，鄧愈往襄陽，操練軍馬，至二十四年（一三九一），命漢衛谷慶寧岷六王練兵臨清，其中屢命元勛宿將，分道練兵，終帝世訓練未嘗稍息。傳世岐陽王（李文忠）平番圖（國立北平圖書館影印本）所寫明初騎兵體魄之雄偉，蓋駕北族而上之焉。史稱「明興諸將，以六王爲稱首，」而「徐達言簡慮精，在軍令出不二，諸將奉持凜凜，嚴戢部伍，與下同甘苦，士無不感恩效死，」「常遇春沉鷺果敢，善撫士卒，摧鋒陷陣，所向必克，」（註七）允稱名將。明初將士之精良如是，故在胡元君臨中夏之後，吾漢族仍能發揮其強大之戰鬪力，而其成就，且非漢唐開創之君所及也。降及成祖，宣宗，或曰隆武之略，同符高祖，」或「英姿睿略，克繩祖武，」（註八）竟太祖未竟之緒，而益恢宏焉。征伐四克，遠夷賓服，遂爲明室極盛時代。茲分方述之如左。

一、東北之開拓及與東夷之關係 明初，元遼陽參政籍所部來降，明設遼東都指揮使司，遣將鎮之。及納哈出據金山。（遼寧開原西北），數侵遼東，太祖命馮勝率師擊降之。於是遼河流域，悉入明之版圖。太祖又於今熱河東部，部置大寧都司營州諸衛，封子權爲寧王，使鎮焉。嗣因兀良哈諸部來降，太祖復於其地置朵顏（今嫩江一帶）福餘（今農安附近）泰寧（今洮南一帶）三衛指揮使司，俾其頭目各自領其衆，以爲聲援，於是今東蒙附近黑龍江南洮南一帶之地，亦受明羈縻。自靖難兵起，成祖以三衛衆誘執寧王權，又選兀良哈部爲奇兵從戰。天下既定，盡割大寧地并三衛以償前勞，明遂於東北失一重鎮，然帝創置遼州（本建州女真部地）海西（本海西女真部地）諸衛，今吉林松花江東西地，皆爲明所統治。嗣又於黑龍江北岸奴兒干地方，置奴兒干都司，遣行人邢樞太監亦失哈等率官軍戰船數至其地，招撫諸部。永樂十一年（一四一三）九月，樞建永寧寺碑於今黑龍江北岸之特林觀音堂，碑稱「永樂九年春，亦失哈等率官軍一千餘人，巨船二十五艘，至其國，十年冬，亦

失哈等復至其國，自海西抵奴兒干及海外苦夷（今庫頁島）諸民男婦，賜以衣服器用，給以穀米，宴以酒食，□□□懽忻，無一人梗化不率者。」至宣宗世，猶頻頻遣使至其地撫恤軍民，並任命都指揮，命諸部皆受節制。觀重建永寧寺碑，上鐫「宣德八年」字，稱「宣德初，復遣亦失哈部衆再至，七年，亦失哈同都指揮康政率官軍二千，巨舡五十口至，」（註九）是至宣宗時，今黑龍江北及庫頁島諸部，猶悉受明之統管矣。至明與東夷諸國之關係，一曰琉球。居東南大海中，隋時始通中國。「洪武初，其國有中山山南山北三王，屢遣使入貢。」永樂中，山北爲中山山南所併。宣德世，「山南亦爲中山所併。自是惟中山一國，朝貢不絕，其虔事天朝，爲外藩最云。」（註一〇）二曰朝鮮。明初，高麗王顓及僞主辛禰屢遣使貢方物。洪武二十五年（一三九二），「大將李成桂自立，遂有其國。王氏自五代傳國數百年，至是絕。帝命仍古號曰朝鮮（是爲李氏朝鮮）。自後貢獻，歲輒四五至。」及成祖「遷北都，朝鮮益近，而事大之禮益恭，朝廷亦待以加禮，他國不敢望。」史稱「朝鮮在明，雖稱屬國，而無異域內，故朝貢絡繹，錫賫便蕃，殆不勝書；」（註一一）明史亦止著其有關治亂者於篇焉。三曰日本。洪武二年（一三六九），帝嘗遣行人楊載詔諭其國，命其主入朝，日人拒不奉命，諸島夷且時入寇沿海州縣，帝屢遣將巡海，並海築城，置衛所，選近海壯丁充戍卒以備之。建文三年（一四〇一），日足利將軍義滿遣使貢獻，書稱「日本准三后道義（時義滿已讓職其子義持，削髮稱道義，）上書大明皇帝陛下，誠惶誠恐頓首頓首謹言，」自後屢稱臣入貢。永樂四年（一四〇六），帝封其國肥後阿蘇山爲日本之鎮山，號壽安鎮國之山，御製碑文立其上。及義滿薨，日主詔贈太上天皇號，子義持不受，明賜諡恭獻，義持受之。明又敕封義持爲日本國王。其後義教、義勝、義政諸將軍，咸臣於明。宣宗世，頒賜義教銀綺緞匹等，極稱豐厚。而義政於英宗景帝憲宗世，表乞書籍銅錢，屢求無厭，明室概允所請，頒賜不絕焉。

（註一二）

二、北邊之攻守 自太祖一再命將深入漠北，元裔益衰。「太祖亦封燕管諸王爲邊藩鎮，更歲遣大將巡行塞下，督諸衛卒屯田，戒以持重，寇來輒敗之。」（註一三）洪武末，蒙族遂去元國號，稱韃靼，仍居北徼，其地

東至兀良哈。而別部瓦剌，在韃靼西，居今綏寧北境以至新疆一帶。成祖世，韃靼瓦剌常互相仇殺，叛服靡常。永樂七年（一四〇九），帝命邱福等五將將兵北討韃靼，敗沒。明年，帝自將親征，敗之於斡難河。瓦剌復侵襲之，韃靼窮蹙內附，思假息塞外，帝納而封之。十二年（一四一四），帝以瓦剌驕蹇，將入犯，復親征之，敗之於土刺河。既，韃靼以數年生聚畜牧，日以蕃盛，時入窺塞，兀良哈亦叛附之。二十年（一四二二），帝再率師親征，韃靼遠遁。還擊兀良哈，敗之。明年，帝復親征，師次西陽河，聞韃靼為瓦剌所敗，部落潰散，遂駐師不進。及二十二年（一四二四），帝再出師北征，不見敵，有疾，還至榆木川而崩。終帝世，凡「五駕北征」，北徼諸部，皆破敗乞降。帝又以北平三而近塞，特遷都之，以京師為攻守邊疆之重鎮，雄圖武略，實唐太宗以後所僅見矣。宣宗世，兀良哈跳梁塞下為邊患，宣德三年（一四二八），帝親征敗之，嗣復再次巡邊，北虜皆頗受戎索矣。（註一四）至北邊之防守，史稱「東起鴨綠，西抵嘉峪，綿亙萬里，分地守禦，初設遼東宣府大同延綏四鎮，繼設寧夏甘肅薊州三鎮，而太原總兵治偏頭，三邊制府駐固原，是為九邊。」（註一五）太祖世，經營規畫，最稱閎遠，凡今長城內外諸要隘，皆置戍守禦，參用南北軍士，既屢遣諸公侯校沿邊士馬，以籍上，又詔諸王近塞者，每歲秋勒兵巡邊，北邊萬里，聲勢聯絡。（註一六）成祖「於邊備甚謹，自宣府迤西迄山西，緣邊皆峻垣深濠，烽墩相接，隘口通車騎者，百戶守之，通樵牧者，甲士十八守之。」（註一七）史稱「明初邊政嚴明，官軍皆有定職，總兵官總鎮軍為正兵，副總兵分領三千為奇兵，遊擊分領三千往來防禦為遊兵，參將分守各路東西策應為援兵，營堡墩臺，分極衝次衝，為設軍多寡，平時走陣哨探守瞭焚荒諸事，無敢惰，稍違制，輒按軍法。」（註一八）此又有明盛世北邊防守之規制也。

三、西域之制馭 自太祖命馮勝戰定河西，抵瓜沙州，分布戍守扼塞關隘而還。及成祖西建哈密等衛，於是今新疆一部，亦入明之版圖。至青海西藏及西域等地，明世制馭之方不一。史稱「太祖甫定關中，即法漢武剋河西四郡，隔絕羌胡之意，建重鎮於甘肅，以北扼蒙古，南捍諸番，俾不得相合。又遣西寧等四衛土官與漢官參治，令之世守。且多置茶課司，番人得以馬易茶。而部落之長，亦許其歲時朝貢，自通名號於天子。彼勢

既分，又動於利，不敢爲惡。卽小有蠢動，邊將以偏師制之，靡不應時底定。」「永樂時，諸衛土官輻輳京師。其他族種，如西寧十三族、岷州十八族、洮州十八族之屬，大者數千人，小者數百，亦許歲一奉貢，優以宴賚。西番之勢益分，其力益弱，西陲之患亦益寡。」（註一九）此言制馭青海及隣近諸番族也。西藏諸地，太祖初置朵甘烏斯藏兩行都指揮使司，自是至永樂世，時有增置，皆以番人官之。成祖又「以番俗惟僧言是聽，乃寵以國師諸美號，賜誥印，令歲朝，由是諸番僧來者日多。迄宣德朝，禮之益厚。」史稱「太祖以西番地廣人犷悍，欲分其勢而殺其力，使不爲邊患，故來者輒授官，又以其地皆食肉，倚中國茶爲命，故設茶課司於天全六番，令以馬市。而入貢者，又優以茶布。諸番戀貢市之利，且欲保世官，不敢爲變。迨成祖，益封法王及大國師西天佛子等，俾轉相化導，以共尊中國。以故西陲宴然，終明世無番寇之患。」（註二〇）此言制馭西藏諸番族也。明史稱「元太祖盡平西域，封子弟爲王鎮之，其小者則設官置戍，同於內地，元亡，各自割據，不相統屬，洪武永樂間，數遣人招諭，稍稍來貢，地大者稱國，小者止稱地面，迄宣德朝，效臣職奉表箋稽首闕下者，多至七八十部。」（註二一）又曰：「自成祖以武定天下，欲威制萬方，遣使四出招徠，由是西域大小諸國，莫不稽顙稱臣，獻琛恐後，餘威及於後嗣，宣德正統朝，猶多重譯而至。」（註二二）此言招徠西域大小諸國諸部也。明史於西域諸國部，備列撒馬兒罕以下三十餘國，及哈三等數十餘部；（註二三）最有關係者，曰撒馬兒罕國，卽西史之帖木兒帝國也。當元綱解紐於東，察合台伊兒欽察三汗國，亦喪失勢於西。帖木兒（屠寄蒙兀兒史記稱生元末主妥懽帖睦爾汗元統元年，卒明永樂三年，年七十二，一三三三至一四〇五），以蒙古疏族，起家列將，雄勇善戰，征伐四克。明洪武初，已悉定察合台汗國，據錫爾阿母兩河間地，遂建帝國，定都撒馬兒罕（明史稱撒馬兒罕國以此）。嗣復滅伊兒汗，平欽察汗，東出天山，西抵地中海，北侵俄羅斯，南服五印度，聲威所播，幾執世界壇坫之牛耳。自比蒙古太祖鐵木真，號成吉思大汗，無愧色焉。（註二四）太祖世，帖木兒嘗遣使通好於明，帝命傅安郭驥等往聘，帖木兒留不遣。成祖既立，帖木兒遂決策侵明。永樂二年，親率軍二十餘萬東侵，明年春，將假道別失八里，向中國北邊進發，帝敕甘肅總兵官宋晟儆備。帖木兒忽罹寒疾，道

卒。身既不獲與我文皇相見於疆場，明兵亦未能與西夷交綏。帖木兒既卒，諸子相爭，國復分裂，曩所平定地，紛紛獨立，復成羣雄割據之局；明史於撒馬兒罕傳後以次所載之諸國諸部，皆異時帝國境內諸城名也。帖木兒裔孫雖仍擁號，然無統治實權，諸國諸部，多相率朝貢於明。明史且稱「永樂中，西域憚天子威靈，咸修貢職，不敢擅相攻」焉。特當時諸國之臣服，實歆於經濟之利益，故史又曰：「成祖欲遠方萬國，無不臣服，故西域之使，歲歲不絕，諸番貢中國財帛，且利市易，絡繹道途。商人率僞稱貢使，多攜馬駝玉石，聲言進獻。既入關，則一切舟車水陸晨昏飲饌之費，悉取之有司，郵傳困供億，軍民疲轉輸。比西歸，輒緣道遲留，多市貨物，東西數千里間，騷然繁費，公私上下，罔不怨咨，廷臣莫敢言，天子亦莫之恤也。」（註二五）

四、南服之經營 洪武中，平定雲南貴州諸地。置雲南等處承宣布政使司，及貴州都指揮使司。永樂中，又增設貴州等處承宣布政使司。雲貴與中朝關係，視前世益密切矣；其地遂亦日趨開化。至後印度半島諸國，如安南、占城、真臘、暹羅等，太祖世皆遣使朝貢不絕。「洪武二十六年，置緬中宣慰使司，永樂元年，設緬甸宣慰使司，以土酋卜剌浪，那維搶為使。」而麓川、平緬、木邦、孟養、車里、老撾、八百等地，亦皆於洪永間先後置宣慰使。（註二六）今雲南西邊至緬甸諸地，悉屬緬甸。洪永間，安南臣黎氏（季犛）竊柄，迭行廢立，篡陳氏之位，僭國號大虞，又侵暴諸國。成祖遣沐晟張輔等討平之，「遂設交趾布政司，以其地內屬。自唐之亡，交趾淪于蠻服者，四百餘年，至是復入版圖。」（註二七）交人尋復叛，輔再往討平之。自此乍服乍叛，輔前後凡四往，規畫甚備，交人所畏惟輔云。宣宗時，交趾又叛，帝命將往討，敗績。廷議棄交趾，遂悉召官吏軍民北還，命黎氏世為安南王。明置交趾布政司凡二十一年而罷（永樂五年至宣德二年、一四〇七至一四二七）。安南雖貢獻不絕，如常制，然西南夷朝貢者，稍稍不至矣。惟明仕南洋之國威，宣德世仍維持不墜。初「成祖疑惠帝亡海外，欲蹤跡之，且欲耀兵異域，示中國富強。」（註二八）由是遣使屢出，最著者為鄭和。史稱「永樂三年六月，命和及其儕王景弘等通使西洋，將士卒二萬七千八百餘人，多齎金幣，造大舶，修四十四丈、廣十八丈者，六十二，自蘇州劉家河泛海，至福建，復自福建五虎門揚帆，首達占城，以次遍歷諸番國，

宣天子詔，因給賜其君長，不服則以武備之。」和先後七奉使，（自永樂三年至宣德七年，一四〇五至一四三二。）（註二九）所歷占城、爪哇、眞臘、舊港、暹羅、古里、滿刺加、浮泥、蘇門答臘、阿魯、柯枝、大葛蘭、小葛蘭、西洋瑣里、瑣里、加異勒、阿撥、把丹、南巫里、甘里里、錫蘭山、喃渤利、彭亨、急蘭丹、忽魯謨斯、比刺、溜山、孫刺、木骨都束、麻林、刺撒祖法兒、沙里灣泥、步、榜葛刺、天方、黎伐那孤兒，凡三十餘國。」（註三〇）航程所至，自今南洋羣島外，西至紅海，南達非洲東岸。以同時期西人航行遠洋者較之，蔑如是之衆且數矣！特當時南海各國，悉屬於明，古麻剌朗、瑪嘉施蘭、浮泥、滿刺加、蘇祿諸國，其王曾並率妻子陪臣來朝，（註三一）爲歷代所未有也。又據明史所載，當時國人移殖南洋者甚衆，如梁道明之王三佛，「閩粵軍民泛海從之者數千家」，「爪哇國有新村，最號饒富，中華及諸番商船輻輳，其村主卽廣東人，」以及陳祖義之爲香港頭目，（註三二）皆洪永宣間事也。明初沿海人民之拓殖，蓋與政府之經營，相得益彰焉。

洪永宣之世，不獨外張國威也，內治亦頗有可紀。史稱太祖「懲元政廢弛，治尙嚴峻，而能禮致耆儒，考禮定樂，四揭經義，尊崇正學，加恩勝國，澄清吏治，修人紀，崇風教，正後宮名義，內治肅清，禁宦豎不得干政，五府六部，官職相維，置衛屯田，兵食俱足，武定禍亂，文致太平，太祖實身兼之。」（註三三）實則帝始建國，首以人才爲務，徵辟四方宿儒，羣集闕下，隨其所長而用之，諸儒亦各展所蘊，以潤色鴻猷黼黻文治，故內治。漢唐二朝之世所及耳。抑太祖天性猜忍，藉諸功臣以取天下，及天下既定，幾欲盡舉取天下之人而盡殺之。臣下稍有觸犯，刀鋸隨之，胡惟庸之獄，放誅至三萬餘人。藍玉之獄，族誅至萬一千餘人。刑戮之慘，古所未見！（註三四）覽天下章奏，動生疑忌，往往以文字疑誤殺人，（註三五）實爲盛德之玷。又廣封諸子於各省各府，雖參酌古制，「分封而不錫土，列爵而不臨民，食祿而不治事，」（註三六）外以壯藩衛，而實無事權。然亦懲宋削藩鎮禍，致淪積弱，故如燕晉諸王，統兵鎮邊塞者，皆連城數十，得專征伐。卒釀異時尾大不掉之弊，晏駕幾，靖難變起。雖以建文帝「天資仁厚，踐阼之初，親賢好善，召用方孝孺等，典章制度，銳意復古」

者，卒亦「不知所終」。(註三七)未始非太祖貽謀之不善也。「文皇少長習兵，據幽燕形勝之地，乘建文孱弱，長驅內向，奄有四海。即位以後，躬行節儉，水旱朝告夕振，無有壅蔽，知人善任，表裏洞達，成功駿烈，卓乎盛矣！」(註三八)史稱「永樂中，天下本色稅糧三千餘萬石，絲鈔等二千餘萬計；是時宇內富庶，賦入盈羨，米粟自輸京師數百萬石外，府縣倉廩蓄積甚豐，至紅腐不可食，歲_歲，有司往往先發粟振貸，然後以聞。」(註三九)然帝政術鮮可考見，惟墨守太祖舊章而已。仁宗專務以德化民，惜在位甫一年，遽崩。宣宗繼立，「吏稱其職，政得其平，綱紀修明，倉庾充羨，閭閻樂業，歲不能災，蓋明興至是，歷年六十，民氣漸舒，蒸然有治平之象矣。」(註四〇)抑自「永樂以後，大臣多久於其位；楊士奇在內閣四十三年，金幼孜三十年，楊榮二十八年，楊溥二十二年，六卿中憲義爲吏部尚書三十四年，夏原吉爲戶部尚書二十九年，當時朝廷之上，優老養賢，固可想見。而諸臣顰眉白首，輝映朝列，中外翕然稱名臣無異詞，其必有以孚衆望矣。」(註四一)至論明一代政制，大抵洪武中所定；茲言其與清世最有關係者。曰職方。「洪武初，建邵江表，(元年八月，以應天爲南京、開封爲北京，)革元中書省，以京畿應天諸府直隸京師，後乃盡革行中書省，置十二布政使司，分領天下府州縣及羈縻諸司。成祖定都北京(今北平)，乃以北平爲直隸，又增設貴州交趾二布政使司。仁宣之際，南交屢叛，旋復棄之外徼。終明之世，爲直隸者二(京師、南京)，爲布政使司者十三(山東、山西、河南、陝西、四川、湖廣、浙江、江西、福建、廣東、廣西、雲南、貴州)，其分統之府百有四十，州百九十有三，縣千一百三十有八，羈縻之府十有九，州四十有七，縣六，編里六萬九千五百五十有六。」極盛時版圖，「東起朝鮮，西據土番，南包安南，北距大磧，東西一萬一千七百五十里，南北一萬零九百四里；其聲教所訖，歲時納贄，而非命吏置籍，侯尉羈屬者，不在此數。」(註四二)曰職官。明初仍元制，設中書省，置左右丞相，「綜理機務，而吏戶禮兵刑工六尚書爲曹官。」洪武十三年(一三八〇)，丞相胡惟庸以事誅，遂罷中書省，廢丞相官，析其政歸六部，「以尚書任天下事，侍郎貳之，其糾劾則責之都察院，章奏則達之通政司，平反則參之大理寺。」帝方自操威柄，雖倣宋制置殿閣大學士，祇備顧問，鮮所參決。至「成祖簡解縉胡廣楊榮等直文淵

閣，參預機務，「有歷升至大學士者。迨仁宣朝，「諸大學士歷晉尚書保傅，品位尊崇，」而宣宗丙柄無大小，悉下大學士楊士奇等參可否，「閣權之重，偃然漢唐宰輔，特不居丞相名耳。」（註四三）其地方官則設布政按察兩司，分掌錢穀刑名，其下有府州縣官等，皆親民之官。其巡按總督巡撫諸官，皆屬朝官之出使者，非地方之長官也。其掌兵者，外有都指揮使，（與布按並稱三司，爲封疆大吏，）以領衛所番漢諸軍；而於京師建五軍都督府（左右前後中），俾外都指揮使司各以其方附焉；而征調則隸於兵部。（有征伐，則兵部命將充總兵官、調衛所軍領之、旣旋，則將上所佩印、兵亦各歸衛所、兵部有出兵之令、而無掌兵之權、五軍有統兵之權、而無出兵之令、）成祖時，內外衛四百九十三，守禦屯田羣牧千戶所三百五十九，親軍衛二十二，合計軍額三百二十八萬有奇；而番邊衛所不與焉。曰科舉。其定式頒於洪武十七年（一三八四），蓋「沿唐宋之舊，而稍變其試士之法。專取四子書及易書詩春秋禮記五經命題試士，其文略仿宋經義，然代古人語氣爲之，體用排偶，謂之八股，通謂之制義。三年大比，以諸生試之直省，曰鄉試，中式者爲舉人；次年以舉人試之京師，曰會試；中式者天子廷試，分一二三甲以爲名第之次。」（註四四）除兵制外，是皆爲清世所襲用者；而科目制義，沿至清季，（自洪武十七年至清光緒三十年始停、凡五百二十一年、一三八四至一九〇四、）尤爲世所詬病。然明世選舉之法，科目之外，猶有學校與薦舉。明初「中外大小臣工，皆得推舉賢才，」（其目曰聰明正直、賢良方正、孝弟力田、儒士、孝廉、秀才、人才、及耆民等、）下至倉庫司局諸雜流，亦令舉文學才幹之士，其被薦而至者，又令轉薦；以故山林巖穴，草茅窮居，無不獲自達於上；由布衣而登大僚者，不可勝數。」（註四五）而學校之制尤善。太祖稱吳王時，即設國子學。（註四六）洪武中，於南京雞鳴山創建新舍，東爲文廟，中爲國學，西爲官署，總名曰國子監。永樂中，復設北京國子監。而南監（明時稱南雍）規制，一仍太祖時之舊。學生盛時，永樂二十年，多至九千九百七十餘人。據嘉靖世黃佐所撰南雍志，（註四七）其時學舍講院占地之廣，職官學生之衆，規制之宏，實遠軼唐宋。在世界教育史上，亦爲五百年前第一之大學校。其學制之最可稱誦者，即學生於讀書之外，復有歷事之法。洪武中，如清理田賦，編繪魚鱗圖冊，修治水利，及清查黃

而宗社又安。」(註五二)然自上皇之歸，帝頗猜防之。景泰八年(一四五七)，帝疾，宦官曹吉祥與武臣石亨結，迎上皇復辟。吉祥怙功，「門下廝養冒官者，多至千百人」，(註五三)嗣以謀反誅死。及憲宗立，又惑於太監汪直，「盜竊威柄，稔惡弄兵」，(註五四)威勢傾天下。後雖廢黜，又寵任梁方與方士李孜省僧繼曉等，暴斂苛征，以從事奇巧奢侈。「孝宗恭儉有制，勤政愛民」，(註五五)史稱「是時中官多守法奉詔」；(註五六)然帝寵任李廣，文武大臣賂廣黃白者相繼也。武宗即位，又任宦者八虎(劉瑾、馬永成等，正人盡斥，朝政日微。而劉瑾尤狡狠。初成祖遷都北平後，立東廠，令宦者刺外事，又幸紀綱，令治錦衣衛詔獄。)(註五七)憲宗時，又別設西廠刺事，以汪直督之，所領緹騎倍東廠，自京師及天下，旁午偵事，冤死者相屬。至是瑾令其黨分領東西廠；復立內廠，自領之，雖東西廠皆在伺察中，加酷烈焉。及瑾伏誅，帝復任江彬，「耽樂嬉遊，暱近羣小」，(註五八)卒崩於豹房。「世宗崇尚道教，享祀弗經，營建繁興，府藏告匱」，(註五九)時雖「閹宦斂迹，而嚴嵩父子(世蕃)濟惡，貪饕無厭」，(註六〇)嵩又務爲蒙蔽，殺直臣楊繼盛沈鍊等，毒流天下。帝後雖誅世蕃而斥嵩，獨任徐階，然嵩竊政已二十年矣。穆宗時，高拱與階傾軋。神宗初，張居正復軋去拱，獨專大政者十年。史稱「居正爲政，以尊主權課吏職信賞罰一號令爲主，雖萬里外，朝下而夕奉行」，(註六一)其綜核名實爲明代冠。然威柄之操，亦幾於震主。自居正卒，帝始親政。未幾，卽荒於酒色，「因循牽制，晏處深宮，綱紀廢弛，君臣否隔」，(註六二)因寧夏朝鮮播州用兵，「三大征踵接，國用大匱」，兼宮殿屢災，「營建之資，計臣束手」，「始開礦增稅」。開礦遣官，自二十四年始。其後言礦者爭走闕下，帝卽命中官與其人偕往，天下所在有之。「多假開採之名，橫索民財，或實產稍豐，則誣以盜礦，良田美宅，則指爲下有礦脈，其開採者，鑛脈微細無所得，又勒民償之。嗣又於通都大邑增設稅監，「兩淮則有鹽監，廣東則有珠監，或專遣，或兼攝，大璫小監，縱橫繹騷，吸髓飲血，以供進奉；大率入公帑者，不及什一，而天下蕭然，生靈塗炭矣。」帝「寵愛諸稅監，自大學士趙志臯沈一貫而下，廷臣諫者不下百餘疏，悉寢不報，而諸稅監有所糾劾，朝上夕下，輒加重譴；以故諸稅監益驕。」「當是時，帝所遣中官，無不播虐逞兇者。」(註六三)迨帝崩，始用遺詔罷

之，而毒痛已遍天下矣。

自闡寺竊權，內外臣僚競措克百姓，以厚哺奧援，民咨嗟怨，所在盜起。武宗世，安化王囊鐸反於寧夏，傳檄以誅劉瑾爲名，幸旋即平定。嗣寧王宸濠反於南昌，亦藉王守仁力，克討誅之。然明之國勢，已舊不復振，外夷迭侵邊塞，不能復制。北則瓦剌，曾吮權自宣宗世破韃靼而降其部屬，雄視漠北。英宗世，脫懽子也先東降兀良哈，西制哈密，遂大舉入寇，英宗北狩，非于謙之忠勤，明祚幾於不保。及也先爲所部襲殺，韃靼復熾。「天順間，有阿羅出者，率衆入河套居之，據中國人爲鄉導，抄掠延綏無虛時，而邊事以棘。」成化中爲王越所破，「自是不復居河套，邊患稍弭，間盜邊，弗敢大入，亦數遣使朝貢，」然「迄成化末無寧歲」。孝宗世，韃靼之達延汗，盡平大漠南北，統一諸部，稱大元大可汗，（號小王子）分封諸子。（清初之內外蒙古諸部，多其苗裔，）其孫俺答，據陰山附近，尤稱強盛。嘉靖中，屢攻明北邊，西及青海，再圍京師。穆宗時，始受撫不爲寇，「西塞以寧，而東部土蠻猶數擁衆寇遼塞。」史稱自「正統後，邊備廢弛，聲靈不振，諸部長多以雄傑之姿，恃其暴強，迭出與中夏抗，邊境之禍，遂與明終始。」（註六四）觀王越之襲河套，時稱西北戰功第一，然紅鹽池之捷，禽斬僅二百五十，威寧海之捷，斬首亦僅四百三十有奇，明室兵威之不振，於茲可見矣。（註六五）西則畏兀兒土魯番諸族。景帝而後，更盛迭衰。憲宗世，哈密爲土魯番殘破，至世宗乃徙其部落於肅州近境，而棄其地於土魯番，有明西界，自是極於酒泉外之嘉峪關，漢武四郡，僅有其三，嘉峪以西，天方撒馬兒罕諸國，雖仍多入貢，然皆番商「貪中華互市者，據救往來，費供億，殫府庫，以實路經」（註六六）者也。至青海諸番，自正德以降，韃靼時入侵其地，「番不堪剽殺，私饋皮幣，曰手信，歲時加饋，曰添巴，或反爲嚮導，交通無忌，而中國市馬亦鮮至。」其熟番本頗柔服者，亦「寢通生番爲內地患。」蓋「自邊臣失防，北寇得越境闖入，與番族交通，西陲遂多事；然究其時之所患，終在寇而不在番」（註六七）云。南則平緬麓川蠻，自英宗世竊發，侵據孟養木邦緬甸諸地。王曦率衆往討，破之，師踰伊洛瓦底江（明史稱金沙江）西之孟養，至孟那，（今密芝那）諸部皆震讐。師還，驢立石江岸爲界，誓部酋曰：「石爛江枯，爾乃得渡。」然

至憲宗世，孟養兵即犯約渡江。嘉靖中，孟養木邦諸酋擊破緬，分據其地。緬之遺族復興於南部，既復故地，又兼併隣近諸部，大發兵破暹羅，遂崛起於西南。萬曆中，漸侵入雲南邊內諸土司。嗣爲暹羅所敗，勢頓衰。然近緬諸部，仍服屬之，終明世不能復，緬亦於天啓後絕貢賦。南洋羣島諸地，宣德後，朝貢多不至。及嘉靖以降，西力東漸，各島多被葡萄牙西班牙荷蘭諸國所併吞，吾華民驟見侵逼，勢日陵夷。然人民之前往開發謀生者，明史所載，如呂宋傳稱「閩人以其地近且饒富，商販多者至數萬人」之類，猶踵相接也。明史婆羅傳又稱「萬曆時，爲王者閩人也。」三佛齊傳則稱「萬曆五年，商人詣舊港者，見廣東大盜張璉列肆爲蕃舶長，漳泉人多附之，猶中國市舶官。」乃如美洛居國，因荷蘭（明史稱紅毛番）西班牙（明史稱佛郎機）「構兵，人不堪命，」亦由「華人游說兩國，令各罷兵。」（註六八）是我民之僑居南域者，猶時能巋然露其頭角。然因無政府之保護，與國族爲之後盾，遂時受歐人之凌侮屠戮；而呂宋之禍尤慘。明史呂宋傳稱「佛郎機既奪其國，其王遣一酋來鎮，慮華人爲變，多逐之歸，留者悉被其侵辱；」嗣復一再驅逐。「然華商嗜利，趨死不顧，久之復成聚。」萬曆中之開鑛也，王時和、張巖等至呂宋勸察，西人「謂天朝將襲取其國，諸流寓者爲內應，」計盡殲之，「先後死者二萬五千人」。明廷雖敕閩撫徐學聚「移檄呂宋，數以擅殺罪，竟不能討也。」東則倭寇。自足利氏臣明，倭人已斂迹不敢爲大患，然沿海稍稍侵盜，亦不能竟絕。嘉靖世，足利氏中衰，倭寇復出沒黃海東海間。明廷又因夏言言罷市舶，（明初設市舶司於寧波泉州廣州、寧波通日本、泉州廣州通琉球占城暹羅西洋諸國、）嚴通番之禁，海盜遂導倭入寇。時承平久，船艤虛，賊帆所指，無不殘破，分掠內地，縱橫往來，若入無人之境。嘉靖四十二年（一五六三），俞大猷戚繼光大破之於平海衛，患始寢息。然東南塗炭者，將二十年矣。（註六九）萬曆初，足利氏亡，倭國羣雄割據，豐臣秀吉起而定之。統一既成，猛將謀夫雄傑之士，桀驁巧狙喜寧好功之心猶未已也，則用兵朝鮮。自二十年（一五九二）五月出兵，至七月，朝鮮八道幾盡沒，且暮且渡鴨綠江。明以朝鮮爲國藩屬，傾國與爭，初以宋應昌，繼以顧養謙、楊鎬等爲經略，史稱「前後七載，喪師數十萬，糜餉數百萬，迄無勝算。至秀吉死，（二十六年卒、一五九八、）兵禍始休，諸倭亦皆

退守島巢。」(註七〇)朝鮮乃復國。是役也，明以宗主國盡字小之責，殫力七年，朝鮮已失土地，舉尺寸還之故主。倭既未能得志，且內外兩敵，然秀吉承足利氏歷世臣明之後，竟欲滅明藩屬，復拒受明廷冊封，(註七一)倭人之實行海外侵略，圖與上國抗衡，實肇端於是焉。東北則建夷。自正統初，撤退奴兒干都司同知官，退守遼東之鐵嶺，東北邊塞，遂盡於鐵嶺開原。而建州女真諸部族，勢日張雄，明廷時與攻戰，亦互有勝負。(註七二)嘉隆之際，建州悍酋王杲，屢寇遼邊，爲患滋甚。萬曆初，張居正柄政，名將李成梁任遼東軍事，攻杲斬之；嗣又平杲子阿台。史稱「成梁鎮遼二十二年，先後奏大捷者十，威振絕域，邊帥武功之盛，二百年來未有。」然成梁晚年，貴極而驕，部下健兒，「皆富貴擁專城，暮氣難振，又轉相掎克，士馬蕭耗。迨成梁去遼，十年之間，更易八帥，邊備益弛。」(註七三)杲外孫努爾哈亦(生嘉靖三十八年，一五五九)，適於是時崛起東嶠，以次併建州及海西女真諸部，復通好韃靼，恩結三衛，旁囑朝鮮及黑龍江上諸夷。萬曆四十四年(一六一六)，稱汗號於部內，建國號曰金(紀元天命)。越二年，起兵叛明，破撫順，陷清河。明遣楊錦率師二十萬會朝鮮兵往討，明年，大敗於薩爾河。努爾哈亦遂屠鐵嶺，陷開原，盡一女真諸部，儼然與明爲敵國。加以三衛及蒙古，非受役屬，卽與聯合，明之邊氛，混成一片，更不能偷旦夕之安矣。(註七四)

宦寺橫於內，建夷叛於外，而朋黨門戶之爭，亦烈於是時。明制，百僚布衣，皆得上書言事。臺諫之以言爲職者，據明史職官志所載，都察院有「左右都御史、副都御史、僉都御史」及「十三道監察御史一百十人」，「都御史職專糾劾百司，爲天子耳目風紀之司；凡大臣姦邪小人構黨者劾；凡百官猥茸貪冒者劾；遇朝覲考察，同吏部司賢否陟黜；大獄重囚會鞫于外朝，偕刑部大理讞平之。十三道監察御史主察糾內外百司之官邪，或露章面劾，或封章奏劾；凡政事得失，軍民利病，皆得直言無避；有大政，集闕廷預議。」又「吏戶禮兵刑工六科各都給事中一人，左右給事中各一人，給事中若干人，掌侍從規諫，補闕拾遺，稽察六部百司之事；凡制敕宣行，大事覆奏，小事署而頒之，有失，封還執奏；凡大事廷議，大臣廷推，大獄廷鞫，六堂科皆預。」其職既專，其權尤重。(明以左右都御史與六部尚書合稱七卿，明史特創七卿年表紀其除罷。)故主威